

证券代码：000862 证券简称：银星能源 公告编号：2021-045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 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因有关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了保证信息披露公平，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银星能源、证券代码：000862）自2021年9月27日开市时起开始停牌。

公司预计在不超过10个交易日的时间内披露本次交易方案，即在2021年10月18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相关信息。

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交易方案，公司股票最晚将于2021年10月18日开市起复牌并终止筹划相关事项，同时披露停牌期间筹划事项的主要工作、事项进展、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后续安排等事项，充分提示相关事项的风险和不

确定性，并承诺自披露相关公告之日起至少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本次筹划事项的基本情况

1. 标的资产的名称：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阿拉善左旗贺兰山 200MW 风电项目相关的资产与负债。

2. 主要交易对方的名称：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3. 交易方式：公司拟以发行股份或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收购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阿拉善左旗贺兰山 200MW 风电项目相关的资产与负债并募集配套资金。

4. 签署合作意向协议情况

2021 年 9 月 26 日，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与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合作意向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条 合作目的

甲、乙双方拟通过资产重组的方式，推动解决甲方与乙方在风力发电领域的同业竞争问题。

第二条 合作方式

乙方拟以发行股份或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收购甲方阿拉善左旗贺兰山 200MW 风电项目相关的资产与负债并募集配套资金。

第三条 合作意向

甲方拟参与本次交易，同意就本次交易的具体标的资产范围、交易对方、交易方式、交易方案、发股价格、标的资产作价等安排与乙方进行协商。

第四条 后续事项

双方同意积极给予另一方以必要的配合，全力推进本次交易，并完成本次交易相关正式交易协议的签署。

第五条 保密

双方应对本意向协议及所述的所有事项予以保密，未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除非法律法规或政府部门或证券监管部门另有规定或要求。

5. 拟聘请中介机构的情况

公司将尽快聘请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推进本次交易。

三、停牌期间安排

公司自停牌之日将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尽快聘请并督促独立财务顾问、审计、评估、法律等中介机构加快工作，按照承诺的期限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并披露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的文件。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必要风险提示

本公司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 经公司董事长签字的停牌申请;
2. 合作意向协议;
3.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不存在《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情形的说明;
4. 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登记表;
5. 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交易进程备忘录。

特此公告。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9 月 28 日